

万荣县教育体育局文件

万教体发〔2024〕6号

万荣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做好2024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工作的 实施意见

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2024）的通知》和省教育厅《山西省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2024）实施方案》的工作要求，结合市教育局招生安排和我县2028年接受优质均衡验收实际情况，研究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压实主体责任。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实行“市级统筹、县级实施、学校录取”的原则；高中教育阶段招生工作由市级统一组织，严格按照中考录取结果进行注册。

(二) 严格班额管理。严格执行招生计划，严禁跨范围、超计划招生，中小学校起始年级坚决不得产生“大班额”，将班额逐步控制在标准班额以内，所有年级都要严格控制班容量。

(三) 坚持公平公开。以多种方式向社会公开招生方案、招生计划、招生范围、招生程序、报名条件等事项，接受社会监督，实行阳光招生，确保招生工作公平公开公正。

二、义务教育学校招生

(一) 招生对象

小学一年级招生对象：2018年8月31日之前出生的年满6周岁的万荣县适龄儿童、在我县经商务工的县外人员适龄子女。

初一年级招生对象：万荣县户籍小学毕业生、在我县经商务工的县外人员的小学毕业子女，必须由原就读小学在学籍网办理小学毕业手续，否则，建初中学籍时无法调档。

(二) 招生原则

1、公办义务教育学校严格按照“免试、就近、划片、分配”的原则招生。适龄儿童少年户籍地址与父母（或法定监护人）户籍一致、适龄儿童少年户籍地址与父母（或法定监护人）的房屋所有（产）证地址一致的，安排划片就近入学；两证不一致的，统筹安排相对就近入学。乡村学生可凭户籍到乡村学校入学。

2、公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同步报名，同步招录；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范围为全县，不得跨县域招生。

3、坚持义务教育免试入学，严禁通过笔试、面试、面谈、评

测、简历筛选等形式选拔学生，不得将各类竞赛、考试证书、荣誉证书、培训证明等作为招生入学的依据或参考。

（三）招生安排

报名平台：运城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平台

平台网址：<https://zsbm.yceduyun.com>

网上报名登记：8月10日8:00—8月14日18:00

组织核验资料：8月15日—8月19日

民办学校摇号：8月20日—21日

进行二次分配：8月22日—24日

发放入学通知书：8月25日—26日

新生均衡编班：8月27日—28日

（四）进招生平台方式

1、手机端

公众号登录入口：关注“运城教育”微信公众号，点击“招生报名”进入“运城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报名平台”。

浏览器登录入口：手机浏览器访问“运城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报名平台”链接：<https://zsbm.yceduyun.com>，即可进入。

2、电脑端

登录访问“运城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报名平台”链接：<https://zsbm.yceduyun.com>，即可进入。

登录运城市教育局官网，点击“运城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报名平台”，即可进入。

（五）“一校一策”科学招录

全县义务教育学校严格落实县级招生方案，立足学校生源特点，制定学校招生方案，必须明确不同类型学生的不同报名资料、具体招录批次及流程。7月30日前，学校招生方案报县教育体育局审核备案。学生进运城市招生平台注册、报名后，学校现场核验、实地考察，并对接政务大厅中的公安、自然资源等相关窗口核实户籍、居住证、房产等报名资料，核验结束后在学校公众号公示核验结果，接受社会监督。

（六）家长注意事项

1、根据学校服务区划分，在运城市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平台只能选择一所学校。确定报名学校后，请关注该校微信公众号，按照学校招生方案具体要求，在招生平台准确上传报名资料。

2、学生报名先后与录取结果没有任何关系，建议幼升小家长8月10日—12日期间报名，小升初家长8月13日—14日期间报名，尽量错峰报名，避免网络拥堵。

3、网上报名期间（8月10日8:00—8月14日18:00），如发现信息填报有误，家长可重新登录系统，自行更改。8月14日18:00以后，报名结束后，不可更改。

4、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网上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实行电脑随机派位录取。参与摇号未被录取的学生，由县教育体育局结合学校学位空余情况，统筹安排，不得择校。

（七）特殊群体、特殊类型学生入学事项

随迁子女入学，坚持“两为主、两纳入、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保障随迁子女在流入地平等接受义务教育。

县委县政府引进的高层次人才、重大招商项目随迁子女，要优先安排入学。

烈士、现役军人及武警、在编在岗警察及其他各类优抚对象子女就近安排在公办中小学就读，享受相关教育优待政策。

易地整体搬迁移民户子女入学，可提供安置点房产证或购房合同，购房手续未到位的，可提供农业农村局盖章的安置证明。

残疾儿童少年原则上就近入学，结合学生身体状况，通过在普通学校随班就读、在特殊教育学校就读、特殊教育学校送教上门三种方式，确保残疾学生接受义务教育。经县残疾人教育专家委员会评估，适龄残疾儿童少年能够适应普通学校学习生活、接受普通教育的，普通学校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接收。

落实国家鼓励生育政策，缓解多孩家庭接送困难。兄（姐）符合划片就近入学条件且就读学校学位充足的，由监护人提出申请，可按照同一学段同校、不同学段相对就近原则安排二孩、三孩入学就读，帮助解决家长接送不便问题。

三、普通高中学校招生

全市普通高中实行“招生计划公开、考生网上自主填报志愿、网上统一录取”招生办法。所有普通高中学校按照市教育局规定的招生方式、招生范围、招生计划、招生时间进行招生录取。考生未经市教育局录取，一律不能进行新生学籍注册。

（一）招生类型

到校生，即优质高中招生到校计划。按照省教育厅要求，优质高中的60%招生计划要分配到相应招生范围的所有初中学校。万荣中学到校生录取分数线不低于该校第二批统招线50分。

统招生，由市教育局根据各高中学校招生计划、招生范围、考生成绩、考生志愿进行网上统一录取。

特长生，具备体育、音乐、美术等方面特殊才能或明显才艺优势的学生。

（二）招生批次

提前批次：完成特长生招生计划。设两个非平行志愿栏，第一志愿为省、市级示范高中，第二志愿为一般高中。未被录取的特长生仍可参加普通计划录取。

第一批次：完成面向全市范围的招生计划。设两个非平行志愿栏，招生学校为面向全市招生的普通高中学校。

第二批次：完成到校生招生计划、公办高中面向县的统招计划和民办高中招生计划，按照平行志愿进行录取。

（三）招生范围

根据省教育厅要求，普通高中原则上实行属地（县域）招生政策，逐年降低相关高中跨县（市）招生比例。

（四）特长生招生

万荣中学、万荣二中根据市教育局批复的特长生招生计划、招生范围及有关规定进行专业测试。普通高中特长生纳入学校招生总

计划，实行计划单列，招生数量原则上控制在计划总数5%以内。特长生报名及录取办法按照《2024年普通高中特长生招生工作实施方案》执行。

（五）其他工作

1、考生网上自主填报志愿。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代填，不得违背考生意愿限制和强迫考生填报志愿。2024年中考考生可报考户籍所在地的高中学校。从2022年开始，新入学的初一学生三年后参加中考只能报考初中学校所在地县（市、区）高中。

2、享受到校生计划优惠政策的学生必须是具有所在学校正式学籍且连续在该校就读至少两年以上(含两年,且初三再改校就读)的学生;往届生不享受优惠政策;无初中学籍或学籍与实际就读学校不符的,不享受优惠政策。城区学生在农村初中报名参加中考占用到校生计划的,取消录取资格,并追究报名审查环节相关人员的责任。

3、中考加分项目和分值严格执行教育部和省招生考试委员会规定,严格落实考生加分资格审核公示制度。

4、继续实行往届生加分政策。普通高中招收往届生时要在应届生录取分数线上提高20分。应往届学生的认定工作由县学籍管理部门和招生部门共同认定。

四、规范中小学招生行为

（一）规范信息采集。招生入学时,学生相关信息一次性采集,包括学生基本信息、家庭住址及家长姓名、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严禁采集学生家长职务和收入信息。

(二)加强学籍管理。中小学校起始年级严格按照国家规定标准班额招生。要在规定时间内做好学籍录入、接转、接续等工作，确保“人籍一致，籍随人走”。普通高中严格按照录取结果进行注册，新生开学后10个工作日内不到学校办理入学手续、又不办理延期手续，或延期期限内仍不报到者，取消其入学资格并注销普通高中学籍。初中学籍注册时间截止后，初中学校要及时向学籍管理部门报告尚未报到的新生。对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中未接续初中学籍的小学毕业生，原就读学校要严格排查，落实去向，及时处理问题学籍。

(三)严格控制班额。小学和初中起始年级要按照标准班额(小学每班45人，初中每班50人)招生，必须消除55人以上大班额班级。小学其他年级班额达到50人、初中其他年级班额达到55人的学校，不得接受转入学生。严禁超计划、跨范围招生，严禁违规接受不符合转学条件的借读生。

(四)阳光均衡编班。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必须均衡编班、均衡配备教师，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借口划分重点班、实验班、特长班等，主动接受家长和社会监督。

五、工作要求

(一)落实控辍责任。要坚持和完善联防联控保责任机制，摸清底数，跟进劝返。重点关注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残疾儿童、困境儿童等特殊群体，加强关爱帮扶和教育资助。

(二) 强化宣传引导。全面加强招生入学政策宣传，引导家长形成合理就学预期。民办学校的招生简章和广告，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报审批机关备案，严禁学校发布虚假招生简章或者广告。会同相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协调机制，加强招生入学风险研判，及时发现并妥善处置突发事件。

(三) 落实“教育入学一件事”。根据国务院和省市县“高效办成一件事”有关部署，对接政务大厅开设的部门窗口，与公安、自然资源、人社、住建、行政审批等部门联办实施，共享户籍、居住证、房产证等招生核验信息，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

(四) 实行阳光招生专项行动。将实施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作为基础教育“规范管理年”的重要举措，持续优化招生入学政策举措，严明招生纪律，规范招生行为，强化招生信息公开。同时，严格执行教育部“十项严禁”，规范学校办学及招生行为。对违反招生规定的公办学校，由县教育体育局责令限期整改，视情节轻重依法给予约谈、警告、通报、取消评优评先资格、撤销荣誉称号等处理。对违反招生规定的民办学校，由县教育体育局责令限期整改，将违规行为纳入年检内容，视情节轻重依法给予约谈、警告、通报、取消评优评先资格、撤销荣誉称号、罚款、减招、停招直至吊销办学许可证等处理。对违规违纪的个人，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的党纪、政务处分或者解除聘用关系；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县教育体育局将联合相关部门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违法违规招生行为，促进招生工作规范有序，确保学生满意、家长满意、

社会满意。

附件一：教育部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十项严禁”

附件二：2024年万荣县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计划及服务区

附件三：2024年万荣县普通高中招生计划



附件一

教育部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十项严禁”

- 1、严禁无计划、超计划组织招生，招生结束后，学校不得擅自招收已被其他学校录取的学生；
- 2、严禁自行组织或与社会培训机构联合组织以选拔生源为目的的各类考试，或采用社会培训机构自行组织的各类考试结果；
- 3、严禁提前组织招生，变相“掐尖”选生源；
- 4、严禁公办学校与民办学校混合招生、混合编班；
- 5、严禁以高额物质奖励、虚假宣传等不正当手段招揽生源；
- 6、严禁任何学校收取或变相收取与入学挂钩的“捐资助学款”；
- 7、严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以各类竞赛证书、学科竞赛成绩或考级证明等作为招生依据；
- 8、严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设立任何名义的重点班、快慢班；
- 9、严禁初高中学校对学生进行中高考成绩排名、宣传中高考状元和升学率，教育行政部门也不得对学校中高考情况进行排名，以及向学校提供非本校的中高考成绩数据；
- 10、严禁出现人籍分离、空挂学籍、学籍造假等现象，不得为违规跨区域招收的学生和违规转学学生办理学籍转接。

2024年万荣县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计划及服务区

单位	学校	轨制	计划	服务区范围
县直学校	城镇中学	12	600	宝鼎南北路以西的城区，新城、北解、西解一组，服务区内县外进城经商务工人员子女。注：该区域的县内进城经商务工人员子女按户籍所在乡镇报所在服务区初中。
	实验中学	16	800	后土大道以南、宝鼎南路以东的城区，南张乡、王显乡、汉薛镇，服务区内进城经商务工人员子女。
	示范初中	16	800	后土大道以北、宝鼎北路以东的城区，七庄，通化镇、皇甫乡、西村乡、光华乡，服务区内进城经商务工人员子女。
	解店一中	10	500	西解、南解、南薛朝、北薛朝、芦邑、南张户、北张户、张户坡、南牛池、北牛池、太贾、西贾、集义、万和、沟北、下义、贾村乡、高村镇、里望乡、万泉乡、裴庄镇、荣河镇，服务区内进城经商务工人员子女。
	裴庄初中	2	100	全县
	城关小学	6	270	后土大道以北、宝鼎北路以西、五一东街以南和五一西街以北、新建北路以西的城区，新城、太贾、万和、沟北，服务区内县外进城经商务工人员子女。
	南街小学	6	270	后土大道以南、宝鼎南路以西的城区，南解、北解，服务区内县外进城经商务工人员子女。
	实验小学	8	360	后土大道以北、宝鼎北路以东的城区，新建北路以东、五一东街以北、宝鼎北路以西的城区，南张户、北张户、张户坡、集义，服务区内县外服务区内进城经商务工人员子女。
	示范小学	8	360	后土大道以南、宝鼎南路以东的城区，七庄，服务区内县外进城经商务工人员子女。
	英华学校（初中）	4	140	全县
英华学校（小学）	2	70	全县	
毋村初中	4	140	全县	
解店中心校	北解小学	5	225	北解、南牛池、北牛池、上义、下义，服务区内进城经商务工人员子女
	西解小学	2	90	西解 西贾 芦邑 南薛朝 北薛朝 服务区内进城经商务工人员子女

2024年万荣县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计划及服务区

单位	学校	轨制	计划	服务区范围
南张中心校	南张小学	2	90	南张 姚家 孙庄
	王李小学	2	90	薛里 李家 王家 尚家
	太赵小学	1	45	太赵 百帝
	东苏冯小学	1	45	东苏冯 范村 闫村
	西苏冯小学	1	45	西苏冯 万荣庄
	育杰初中	4	140	全县
通化中心校	通化二校	3	135	通二 通三 通一 东畅 西畅 东卫一 东卫二 张家院
	东毋庄小学	1	45	东毋庄 西毋庄
	孝原小学	2	90	东孝原 西孝原 南陈 西陈 东陈 六毋 高望
裴庄中心校	裴庄小学	1	45	裴庄 太和 绍坛 大荣 范新 西卫 南卫
	集贤小学	1	45	集贤
	西效和小学	1	45	西效和 五星庄 老庄
	远停小学	1	45	远停 南埝 西范 徐家崖
	南百祥小学	1	45	南百祥 寺后 上王信 北百祥 孙石 岔门口
光华中心校	光华小学	4	180	东光华 贵兰 庄头 火上 王胡 杨蓬 丁村 邻居
	薛吉小学	2	90	薛吉 李家坡 乔村 徐村 冯张
	西光华小学	2	90	西光华 大兴 秦村 罗池 西丁王 东丁王 小樊
荣河中心校	荣河初中	1	50	全县
	荣河小学	2	90	荣河 荣张 郑村 谢村
	刘村小学	1	45	刘村 临河 南辛
	周王小学	1	45	周王 上朝 寨子 南坑东
	沙石范小学	1	45	沙石范
	五联校	1	45	西师 东师 东卓子 西卓子 北辛 何庄 南甲店
	南里庄小学	1	45	南里庄 中里庄 北里庄 贾巷 马家庄 南池庙
宝井中心校	庙前小学	1	45	庙前 仓里 志范 宝井 农井 上范
	金井小学	1	45	金井 社南 邱家 北杨 南杨 坑西
王显中心校	福和希望小学	2	90	王显 青谷 张仪 程家庄 贤胡 东裴庄 偏店 东张 年村 许村 东王 杨庄 兴王 东赵 王正 小谢 东和
	范家小学	1	45	范家 吴庄 竹家 吴庄

2024年万荣县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计划及服务区

单位	学校	轨制	计划	服务区范围
贾村中心校	贾村小学	2	90	贾村 通爱 吴薛 东思雅 西思雅 杜村
	杨郭小学	2	90	杨郭 张李冯 孙家庄
	大甲小学	1	45	五福 大甲 巩村
	大谢小学	1	45	大谢 吴村
高村中心校	高村小学	2	90	高村 薛村 南里 卓里 冯村 王里 北薛 张薛 杨庄移民小区 南里移民小区
	丁樊小学	1	45	丁樊 薛店 王亚 杨庄 闫景 潘朝 乌停
里望中心校	里望小学	2	90	里望 平原 南阳 毋村 西张 上阳 北阳 北阳堡 上牛
	乔薛小学	1	45	乔薛 乔薛堡
	上井小学	1	45	上井 和井
西村中心校	西村小学	1	45	西村乡
万泉中心校	万泉小学	2	90	万泉 荆村 荆淮 丁里 北里 林山 涧薛
	桥头小学	1	45	桥头 桥上 庙后 杨家垛
	方山文礼学校	1	35	全县
皇甫中心校	皇甫小学	2	90	皇甫 前小淮 南吴 新庄 胡村 乌苏 皇甫移民小区
埝底中心校	埝底小学	1	45	东埝 西埝 漫峪口
	陈闫小学	1	45	陈闫 周家 高家
汉薛中心校	汉薛小学	2	90	汉薛 薛村沟 南坡 东景 西景 四望 北坡 东坡 东文 西文 南文 柳林
	南景明德小学	1	45	南景 杨李

2024年万荣县普通高中招生计划

学校名称	计划编号	招生范围	计划类型	计划数	
万荣中学		城镇中学	到校计划	124	
		实验初中	到校计划	211	
		示范初中	到校计划	86	
		解店一中	到校计划	64	
		英华学校	到校计划	14	
		育杰中学	到校计划	60	
		毋村中学	到校计划	33	
		裴庄初中	到校计划	8	
		统招生			382
		特长生			18
		总计			1000
万荣二中		统招生		588	
		特长生		12	
		合计		600	
盛康中学		统招生		200	